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
晋应急发〔2024〕182号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企业一线岗位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的通知

各市应急管理局，机关各有关处室，各省属及中央驻晋重点矿山企业：

为认真落实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关于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具体要求，深入推进省应急管理厅“听民意办实事”项目及矿山企业“体检式”精查有关工作安排，有效解决涉企安全培训测评不聚焦、不精准问题，不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、安全技能，切实减少“三违”行为，促进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，省应急管理厅决定按照“矿山先行、有序推进”原则，就进一步

加强矿山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扎实推进“体检式”精查工作

（一）压实安全培训主体责任。各企业要严格落实以“一把手”负总责、领导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为主要内容的安全培训责任体系，将提升从业人员素质工作纳入企业重要议事日程一体研究推进落实。要安排专人严格对照人员素质提升检查内容逐项自查，对于尚未推进或推进缓慢的要限期完成。

（二）提升安全培训工作质效。从全省督导情况看，有的企业精查工作还不够扎实，特别是对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存在应知应会手册和考试题库针对性、指导性不强，培训考核不够精准、聚焦，激励政策不尽完善等问题。各企业要注重在培训内容、考核方式、激励措施上下功夫，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。

二、完善精准培训工作机制

（三）精准聚焦培训内容。各企业要深入基层一线，精准把握不同层级、岗位安全培训需求。按照“看懂、牢记、熟用、求精”原则，进一步细化完善所有岗位（工种）的安全生产应知应会手册并纳入安全培训内容。要本着“干什么、学什么”原则，采取多元化、分众化等培训方式，强化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培训的针对性、精准性、实效性，确保其真正做到知风险、懂防范、保安全。

（四）精准聚焦培训质量。各企业要广泛组织开展技术比武、岗位练兵、实操竞技等活动，进一步强化从业人员实际操作技能，

确保其会识别事故征兆、会进行应急处置、会开展自救互救。要通过警示教育、规程对照、心理辅导等多种手段，重点加强对“三违”人员的专门培训，重塑其安全意识和行为，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准重新上岗。要杜绝安全培训“走过场”，防止出现以线上培训完全替代安全培训、不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、培考脱节、学用不符等情况。

（五）精准聚焦考核效果。各企业要本着“干什么、考什么”的原则，健全考核机制，严格考核标准，加强动态检查，定期进行通报。要编制覆盖所有岗位（工种）的安全生产知识应知应会考试题库并动态更新，对于岗位安全专业知识必须严格要求员工全面掌握。企业总部、矿山上一级企业、矿山企业要定期对本级及以下从业人员，特别是一线岗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知识技能考核情况进行检查并抽考，确保其熟练掌握各项安全知识和技能。

（六）精准聚焦激励约束。企业总部、矿山上一级企业、矿山要建立并落实培训考核与薪酬待遇、晋级晋升挂钩管理办法，注重考核结果运用，突出正向激励和负向约束，并如实记录存档备查。要注重选树典型，加强示范引领，积极营造“比、学、赶、帮、超”的良好氛围。

三、夯实基础保障能力建设

（七）强化培训基础管理。各企业要明确负责安全培训工作的内设机构，配备专（兼）职安全培训管理人员，制定完善从业人员安全培训责任、师带徒实习教育、培训档案管理、安全培训经费

提取与使用、安全培训过程管理和质量考评等制度并严格落实。

（八）建强内训师资队伍。各企业要针对师资力量薄弱问题，选优配强专（兼）职教师，不断提高其教学水平和工资待遇。要制定完善教师管理及薪酬激励制度，积极选聘优秀领导干部和技术人员担任教师，创新开展优秀教师评选活动，努力提升企业内训师资队伍能力水平。

（九）强化课程设计、教材编写。各企业要根据从业人员岗位培训需求，突出时间需要和实际问题，针对性地设计课程，分层次、分专业、分岗位制定完善培训教材并及时更新，切实让员工能够听得进、记得住、用的上，不断满足员工实际工作需求。

四、建立员工安全培训新模式

（十）树立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新思路。各企业要在培训工作的整体设计和宏观把控上，实现由分散化、无序化、片面化、简单化培训，向体系化、机制化、规范化、长效化培训转变；在培训工作的管理上，实现由粗放型管理向精细型管理转变；在岗位安全专业知识培训上，实现由全员“应知应会”向“必知必会”转变，切实提高安全培训工作质效，强化从业人员行为自律，助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。

五、加强精准执法和指导帮扶

（十一）加大安全培训执法力度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结合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和“体检式”精查具体要求，加强对企业安全培训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，特别是要将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技

能掌握情况列入重点检查内容。要以岗位安全专业知识为主要内容，开展逢查必考。对抽考不达标人员，应责令其重新参加安全培训，经培训考核达标后，方可上岗作业。

（十二）强化为企业指导帮扶理念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针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企业难点、堵点问题，积极采取现场指导、观摩学习、经验推广等方式，助力企业做好安全培训工作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
2024年5月29日印发